

臺北市府人事處113年第3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2月6日（星期二）10時30分

地點：1103會議室

主席：張建智處長

紀錄：高鵬翔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報告本處列管案件各科室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本處重要政策、業務及應辦事項應落實執行。
- 二、有關工程機關人力短缺一案，請分項列出可執行項目及辦理情形，並於下次處務會議報告。

貳、報告113年度重點工作項目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一案，請按月賡續辦理查核作業。
- 二、請預為準備「即時獎勵精進方案」簡報。

參、工作報告

一、李季燕專門委員報告

報告議會14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程（草案）暨重要事項：

- (一)開議日期：4月8日。
- (二)民政部門（9位議員）質詢日期：5月9、10、13、14日。
- (三)市政總質詢期間：5月22日至6月4日。
- (四)下會期審議111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。
- (五)本處工作報告需於3月27日前送至議會。

主席裁示：議會民政部門質詢及市政總質詢期間，請各單位主管預留時間。

二、蘇青雲主任秘書報告

農曆年節前（113年2月7日），請各單位至雲端資料夾檢視並更新相關重要數據，並請各單位主管留意輿情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處長指示

轉達市長宣傳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，如有辦理活動、訓練、講習時請協助宣傳。

陸、散會：11時45分